

沈阳农业大学研究生院

THE GRADUATE SCHOOL OF SHENYANG AGRICULTURAL UNIVERSITY

沈阳农业大学 2017 年博士研究生拟录取调档函

_____ 单位：

贵单位（学校）_____ 同志（同学）报考我校 2017 年博士研究生，经初试、复试合格，现拟录取。请贵单位将该同志（同学）的人事档案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前转到我校研究生院。2017 年应届硕士毕业生，档案无法先行调入至我校者，须出具所在学校硕士生档案管理部门，将档案毕业后转入我校说明（加盖公章）。

请予以协助为盼！



邮寄地址：沈阳市东陵路 120 号 17# 邮编：110866

沈阳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收

联系电话：024-88487057

传真：024-88488098

此表只适用于沈阳农业大学 2017 年博士研究生拟录取考生，拟录取名单请联系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查询。如需原件请联系我校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，联系电话 024-88487057。